

股票代码: 600590

股票简称: 泰豪科技

编号: 临 2016-065

债券代码: 136332

债券简称: 16 泰豪 01

债券代码: 136602

债券简称: 16 泰豪 02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自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次可解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2、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解锁资格的情况进行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的 9 名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确认激励对象不存在被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也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况,并认

为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2、3 号》，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该等人员作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是合法、有效的，且该等激励对象在 2015 年度绩效考核中全部合格，同意公司为 9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锁事宜。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3 日